

证券代码：300485

证券简称：赛升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9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仍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4166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赛升药业	股票代码	3004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雪峰	马胜楠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8 号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8 号	
传真	010-67862501	010-67862501	
电话	010-67862500	010-67862500	
电子信箱	ssyyzqb@ssyy.com.cn	ssyyzqb@ssy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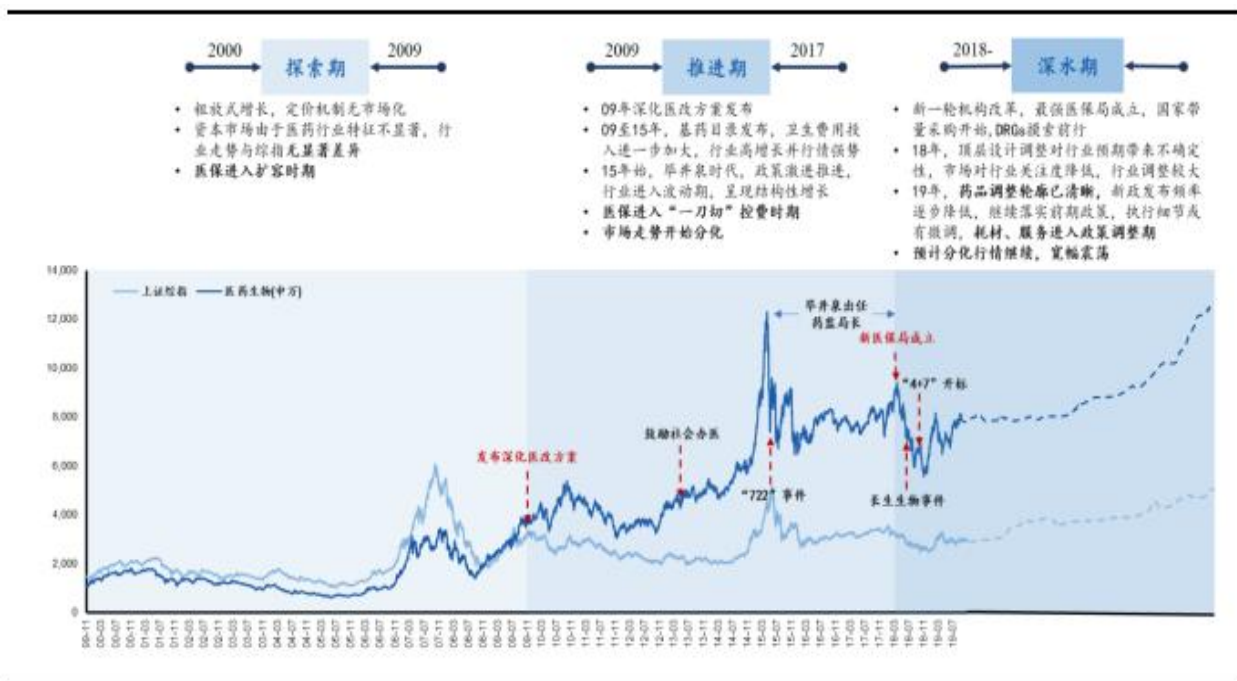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注射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导产品为生物生化药品，涉及心脑血管类疾病、免疫性疾病（抗肿瘤）和神经系统疾病三大用药领域。公司为纤溶酶、纤溶酶注射液、注射用纤溶酶、薄芝糖肽注射液、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 5 个品种的国家药品标准原研起草单位；纤溶酶注射剂、薄芝糖肽注射液、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100mg 注射用胸腺肽为全国首家生产的药品；单唾液酸四己糖神经节苷脂钠注射液（GM-1）及薄芝糖肽注射液为国家重点新产品；纤溶酶、纤溶酶注射液、注射用纤溶酶、大规格注射用胸腺肽被评为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免疫亲和层析规模纯化纤溶酶分离及其药学性质、药物制剂的开发研究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免疫调节类药物主要产品为“赛升”薄芝糖肽注射液、“赛盛”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赛威”注射用胸腺肽；其中“赛升”薄芝糖肽注射液用于进行性肌营养不良、萎缩性肌强直及前庭功能障碍、高血压等引起的眩晕和植物神经功能紊乱、癫痫、失眠等症；亦可用于肿瘤、肝炎的辅助治疗。“赛盛”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用于急、慢性肝炎；白细胞减少症；血小板减少症及再生障碍性贫血等的辅助治疗。“赛威”注射用胸腺肽用于治疗各种原发性或继发性 T 细胞缺陷病；某些自身免疫性疾病；各种细胞免疫功能低下的疾病及肿瘤的辅助治疗。心脑血管药物主要产品为“赛百”纤溶酶注射剂，“赛百”纤溶酶注射剂主要用于脑梗死、高凝血状态及血栓性脉管炎等外周血管疾病。神经系统药物主要产品为“赛典”单唾液酸四己糖神经节苷脂钠注射液（GM-1），主要用于治疗血管性或外伤性中枢神经系统损伤；帕金森氏病。

除以上主要品种之外，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而生物主要从事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散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赛而生物蓟州分公司经营范围为原料药，中药前处理，中药提取。控股子公司君元药业经营范围为中西药制剂制造。现有以固体口服制剂为主的六十多个中、西药品种，其中有多个国家基本药物、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2 个独家品种及 2 个独家剂型，还有多个类独家品种。主要产品如：新雪颗粒、追风透骨片、强肾片、强肾颗粒、复方皮维碘溶液、妇康宁片等。

（二）行业发展情况及所处地位

2018 年，医改带着更强大的力量进入攻坚阶段，对制药行业产生持续影响。多项重大行业政策在 2018 年后进入稳定期，创新药研发支持、优化审批审评、一致性评价、两票制等得到深化和落地。而在医药改革进入深水区后，已进入方向性稳定期，尤其是药品，新政发布频率有所降低，执行中期将更着落于前期政策的执行和微调。破除“以药养医”取得一定成效，药占比水平、两票制、零加成已基本实现，带量采购、医保谈判带来药品价格下降亦是大势所趋。



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的预测数据, 2019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将达到 26,327 亿元, 同比增长约为 8.5%; 2020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将达到 28,170 亿元, 同比增长约为 7%。从销售额来看, 2019 年药品市场销售额将达到 17,816 亿元, 同比增长 4%; 2020 年药品市场销售额将达到 18,351 亿元, 同比增长 3%。

从市场份额上看, 公司心脑血管产品、免疫调节剂产品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及薄芝糖肽注射液, 均超过了 50% 的市场份额, 成为市场上的领导品牌。由于竞争对手少, 公司具有技术优势, 预期未来仍将保持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其中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和纤溶酶注射剂, 处于绝对领导市场地位。神经系统类产品单唾液酸四己糖神经节苷脂钠注射液市场销售额有所下降, 但该品种自从国内上市以来, 成为脑损伤患者、帕金森、脑瘫、癫痫、脑梗塞等修复修复神经组织的首选药物之一; 免疫调节剂产品 100mg 注射用胸腺肽规格上仍具备竞争优势, 预计该规格产品未来仍能维持一定的市场份额。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 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190,902,506.19	1,427,750,943.80	-16.59%	749,986,84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639,043.78	283,107,048.21	-47.50%	281,604,13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074,111.37	262,319,347.05	-50.80%	263,531,17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23,039.50	146,516,272.45	17.75%	108,212,673.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0	0.590	-47.46%	0.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0	0.590	-47.46%	0.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	11.66%	-5.94%	12.7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805,502,672.29	2,760,559,359.20	1.63%	2,453,403,31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4,097,018.27	2,554,113,066.35	4.70%	2,318,173,172.5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5,202,444.15	340,043,049.23	343,594,407.60	312,062,60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84,087.10	48,570,800.80	33,361,907.38	21,922,24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00,251.33	46,724,459.93	31,286,975.82	10,562,42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2,310.69	80,553,274.89	33,378,061.11	49,799,392.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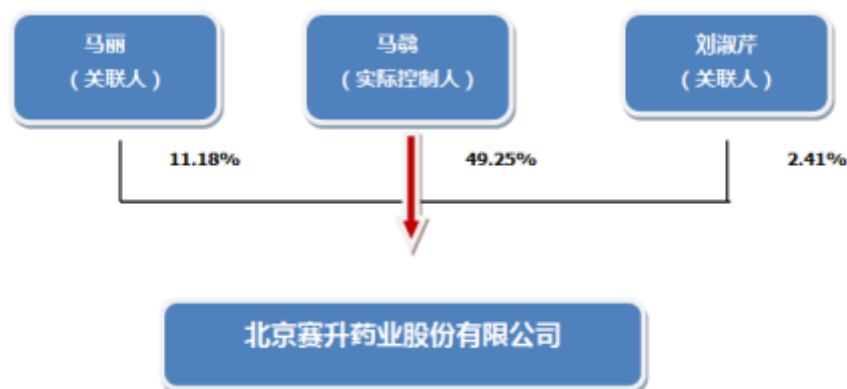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磊	境内自然人	49.25%	238,464,000	178,848,000			
马丽	境内自然人	11.18%	54,125,791	42,768,000			
刘淑芹	境内自然人	2.41%	11,664,000	11,664,000			
张红梅	境内自然人	1.01%	4,900,00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4,855,752	0			
刘家华	境内自然人	0.80%	3,888,000	0			
陈振群	境内自然人	0.39%	1,874,200	0			
胡凤华	境内自然人	0.23%	1,090,300	0			
张国良	境内自然人	0.21%	1,013,900	0			
陈晓祥	境内自然人	0.21%	994,7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马磊和马丽为兄妹关系，刘淑芹为马磊和马丽的母亲，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度工作计划，秉承着“赛升药业，关爱健康”的核心理念，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安排，并结合公司优势特点，积极开展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积极推进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建设。

根据公司既定战略安排，为促进君元药业加快建设、拓展市场和业务，公司与北京亦庄生物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其分别出资5000万元；先后参股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赛灵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普济医药”），以推动公司医药产业链创新平台的升级打造。同时，公司利用“产业+资本”的平台优势，与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发起成立北京亦庄二期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参与投资设立生命科学原始创新基金；与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屹唐赛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北京亦庄医药中小企业发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此加速布局覆盖大健康产业相关领域。在生产建设规划方面，为加快君元药业产品尽快落地生产，加速君元药业生产建设实施，收购斯佳生物100%股权。截止目前，斯佳生物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成为君元药业

的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仍以心脑血管、免疫调节（抗肿瘤）、神经系统用药三大系列产品为主，主导产品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地位。

1、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继续保持无安全生产事故、无生产事故、无污染事故、无产品质量事故。生产部门在强化生产质量管理的同时，要求一线员工全面发展，定期进行员工岗位技能考核工作，提升员工技术水平与理论水平。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在加强员工安全培训的基础上，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生产过程中控制药品的生产成本和消耗。生产效率稳步提升。深入开展技术创新活动，通过不断创新，并且在保证药品质量的前提下，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同时，北京赛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单唾液酸四己糖神经节苷脂钠品种生产线各方面均满足GMP要求。公司在天津布局的原料药基地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

2、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贡献情况

2019年度，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收入占比29.99%；纤溶酶注射剂收入占比26.91%；GM1收入占比17.85%；薄芝糖肽注射液收入占比16.84%；注射用胸腺肽收入占比2.91%。从毛利率的高低看，依次为：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毛利率为91.2%；纤溶酶注射剂毛利率为85.73%；GM1毛利率为81.54%；薄芝糖肽注射液毛利率为81.39%；注射用胸腺肽毛利率为78.89%。公司综合毛利率为85.15%。

3、营销及市场情况

2019年，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2019版国家医保目录、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重点监控品种目录、“4+7”带量采购等政策的实施，给企业带来了新一轮的机会，但同时也面临着巨大的挑战。面对医药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变化带来的竞争压力，营销中心团队始终坚定信念，保持专注，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整体营销战略目标，稳步推进各项市场营销计划，在坚决贯彻“驻地招商+学术推广”的营销模式的基础上，积极进行创新和改革，完善产品线战略布局，发挥精细化管理和专业化推广优势，加强客户服务流程管理，尽最大可能抓机会、避风险，顺应市场环境变化。

招商方面，营销中心已建立了专业、高效的招商体系和学术推广体系，打造了一支高水平、高执行力、高稳定性的销售团队，工作中始终贯彻精细化招商的理念，与经销商密切配合，不断开拓空白市场，填补空白终端医院。配送渠道方面，配送重心逐渐向全国性大型药品物流配送公司或具有地方配送优势的医药配送公司转移，利用大商业的配送网络，将销售触角向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终端延伸，同时消除两票制实施给药品配送带来的不利影响。学术推广方面，增加市场推广投入力度，通过市场调研、咨询，发掘新的产品定位与切入点，扩大可应用范围，深挖市场潜力，延长产品生命周期；积极开展上市后临床研究，完善重点产品询证医学证据；通过不同级别的学术会议宣传产品，提升品牌认知度，获得了临床专家对产品的广泛认可和信任。

4、研发进展情况

注射用甲磺酸萘莫司他用于防止有出血性病变或出血倾向的患者血液体外循环时灌流血液的凝固（血液透析和血浆置换）等。公司获得批件后，按上述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要求开展药学和临床试验，并将于临床试验结束后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临床试验报告及相关要求文件，申报生产注册批件。

2019年12月，注射用甲磺酸萘莫司他III期临床试验工作已完成组长单位60例入组，并完成组长单位的稽查，参与单位有两家通过伦理审批，其中一家完成42例入组，一家完成首例入组，共完成103例入组。药代动力学研究完成全部试验。

注射用安替安吉肽（简称：HM-3）是针对实体恶性肿瘤疾病患者的需求研究开发的化药1.1类创新药。HM-3项目处于临床研究Ia期阶段。正在开展“评价HM-3在晚期恶性实体肿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和药代动力学特征和初步疗效的Ia期临床研究”。

注射用血管生成抑制肽（简称Fpat）项目处于积极推进I期临床试验阶段，血管生成抑制肽I期临床试验为单药治疗晚期恶性实体肿瘤临床研究，其主要目的：①观察晚期恶性实体肿瘤受试者对血管生成抑制肽的最大耐受剂量（MTD）和剂量限制性毒性（DLT），为后续临床研究提供指导剂量。②确定血管生成抑制肽在晚期恶性实体瘤患者中单次给药和连续给药的药代动力学特征。

K3（抗人肿瘤坏死因子- α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主要适应症为类风湿关节炎、银屑病等自身免疫性疾病等。2019年11月完成I期临床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受试者在本试验给药剂量下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等效性统计分析结果显示试验药与参照药的药代动力学相似；试验期间试验药与参照药的抗药抗体和中和性抗药抗体转阳性率相近。公司正在积极安排进一步的临床试验。

K11（人源化抗VEGF单抗注射液）主要适应症为转移性结直肠癌等，转让前临床试验已中止，转让后重新筛选CRO，并签署协议，组织开展I期临床试验：单中心、随机、双盲、单剂量、平行比较人源化抗VEGF单抗注射液与贝伐珠单抗在健康男性受试者中药代动力学特性、安全性、耐受性和免疫原性药代动力学对比研究。

注射剂再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19年，单唾液酸四己糖神经节苷脂钠注射液三个规格20ml:20mg, 2ml:40mg, 5ml:100mg均按时提交了再注册申报资料，并获得再注册批件。

5、募投项目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实现产能优化，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建设。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4,305.25万元，分别用于“新建医药生产基地项目”、“新建心脑血管及免疫调节产品产业化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HM类多肽产品项目”的建设。其中“新建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及“新建心脑血管及免疫调节产品产业化项目”报告期内建设完成，于2019年12月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已经进入项目备案阶段，受相关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及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等因素的限制和影响，相关备案手续办理进度晚于预期。

6、战略发展举措及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着力通过治理管理优化、技术产品创新，致力于生物生化药物研发、生产、销售，

加强开发新型给药技术，提高多肽、生物转化技术产品等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在目前的产品结构基础上结合公司现有资源条件，开展多肽类生物医药、生物新材料和慢病未病诊疗及管理的深入研究，充分利用国家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良好政策环境，力求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1）延伸产业链布局，打造医药产业链创新平台

2019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北京亦庄生物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绿竹生物及孔健、张琰平签署了《增资协议》，共计出资25,000万元认购绿竹生物新增注册资本总计人民币4,911.25万元。增资后公司持有绿竹生物7.69%股权，并购基金持有绿竹生物30.77%股权。绿竹生物与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强协同性，本次合作有利于推动公司医药产业链创新平台的升级打造，扩展公司单克隆抗体药物及疫苗制品领域的布局。

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北京亦庄生物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普济医药及刘金明、刘天航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认购及受让协议》，公司与并购基金整体向普济医药合计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持有普济医药27.78%股权，并购基金持有普济医药27.78%股权。本次公司与普济医药的合作可充分结合纤维蛋白粘合剂的生产工艺，为普济医药提供GMP整改、工艺优化等服务，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截止报告期末，普济医药已办理完成公司名称及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更名为浙江赛灵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天航。

（2）参与设立并购基金，利用“产业+资本”的平台优势

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生物医药二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31,000万元自有资金与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发起成立北京亦庄二期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生物医药二期基金拟主要投资于新一代健康诊疗行业，重点聚焦国内外领先的生物技术创新药、高端化学创新药、生物医学材料、医学诊断试剂及设备、特色中成药等相关领域。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与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君曜远方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屹唐赛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北京亦庄二期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生命科学原始创新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自有资金参与投资设立生命科学原始创新基金。公司参与设立该基金是为响应推动北京市生物医药和健康产业的发展壮大的号召，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及合作共赢，同时聚焦符合北京发展方向的项目，筛选拥有高端硬技术原始创新、国际或国内领先的基础、前沿及交叉科学研究等重大科学发现或科技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合伙）、石药集团恩必普药业有限公司、泰兴市襟江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荷塘清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北京荷塘生命科学原始创新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该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医药中小发展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自有资金与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屹唐赛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北京亦庄医药中小企业发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三城一区”中的“一区”主阵地，设立亦庄医药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利于在生物医药领域引导产业聚集、带动区域发展。发挥产业服务、产业培育的作用，保证生物医药成果转化落地，孵化中小企业，促进开发区生物医药园区企业的产业链合作互补。

（3）加快子公司产品落地生产，加速生产建设实施

2019年6月，公司及并购基金与君元药业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并购基金本次投资金额为5,000万元，公司本次追加投资金额为5,000万元。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以下目的：投资建设与君元药业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补充君元药业的营运资金；本次增资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形成的君元药业新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其他用途。

为加快君元药业产品尽快落地生产，加速君元药业生产建设实施。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君元药业收购斯佳生物100%股权。本次收购有利于君元药业未来利用斯佳生物场地及现有固定资产进行厂房建设，推动君元药业品种认证工作，促进君元药业生产体系全面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斯佳生物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新颁发的《营业执照》。

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引入外部投资者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加速沈阳君元药业有限公司建设，引入外部投资者向子公司君元药业合计人民币1500万元增资。其中沈阳天邦药业有限公司的投资金额为350万元，王光的投资金额为1150万元。本次增资有利于提升君元药业核心管理层的治理水平，促进君元药业建设的顺利开展。

（4）设立国际市场投资窗口，开拓生物技术领域国际投融资活动

2019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500万美金出资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同时，公司与Curiato公司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谅解备忘录》，计划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合作开展Curiato产品在中国市场的生产、推广营销并向Curiato战略投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9月11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公告》（2019-050）。截止报告期末，赛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已取得《公司注册证明书》及《商业登记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免疫系统用药	590,525,295.57	514,541,362.28	87.13%	-23.25%	-24.38%	-1.31%
神经系统用药	211,299,787.80	172,288,480.52	81.54%	1.74%	2.55%	0.65%
心脑血管用药	382,134,755.56	323,097,090.15	84.55%	-13.14%	-14.23%	-1.0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经本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9。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2019年1月1日，本公司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 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 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4,130,296.00
其他流动资产	以成本计量（银行理财产品）	78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787,709,410.96

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85,000,000.00	2,709,410.96	787,709,410.96
应收票据	6,547,230.80	—	-98,208.46	6,449,022.34
应收账款	243,999,879.73	—	346,210.63	244,346,090.36
其他应收款	545,022.82	—	214,713.38	759,736.20
其他流动资产	785,000,000.00	-785,00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0,000,000.00	-5,869,704.00	24,130,296.00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143,018,328.45	—	-269,780.71	142,748,547.74
未分配利润	1,130,166,603.88	—	-2,427,836.63	1,127,293,248.56
少数股东权益	1,372,487.88	—	39.84	1,372,527.72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8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9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 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	--	98,208.46	98,208.46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3,085,989.77	--	-346,210.63	12,739,779.14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73,357.67	--	-214,713.38	58,644.29

②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根据该通知,并经本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赛而生物、沈阳君元、沈阳斯佳,其中,沈阳斯佳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子公司。